

國立中興大學獸醫學系徵聘專任教師公告

一、職級名額：111 年 8 月 1 日起聘之專任助理教授(及以上教師)五名。

二、資格：

1. 以具有博士學位為原則，具專業證照及相關經驗尤佳。博士學位為本校授予者，應於學位取得後曾任其他公私立機構與所習學科有關之專任教學、研究工作、專門職業或職務兩年以上之經歷，惟具有特殊專長或優異表現得經各級教師評審委員會審議通過，不在此限。
2. 代表著作符合 5 年內(即 2017 年 8 月 1 日以後)以第一作者或通訊作者於 WOS 期刊出版之研究論文(full paper)；WOS 期刊需符合 IF 值 2 以上或助理教授為領域排名前 60%，副教授以上為領域排名前 50%之規定。(助理教授得以博士學位論文代替。)

三、學術專長及授課領域(包含正課與實習)：

1. 「獸醫藥理學、獸醫生理學、獸醫麻醉學」
2. 「獸醫公共衛生學、獸醫寄生蟲學、動物傳染病學、野生動物疾病學」
3. 「小動物臨床醫學、獸醫急重症加護醫學、獸醫影像學」
4. 「獸醫免疫學、醫用生物化學」
5. 「禽病學、野生動物疾病學(特寵鳥類)」

四、申請資料：(相關表格請至本系網站下載<http://www.vm.nchu.edu.tw/form.php>)

1. 個人資料提供同意書
2. 個人資料表及相關佐證文件
3. 代表作如為 2 人以上合著，請附合著人證明(正本 1 份)。
4. 著作目錄一覽表及所列著作影本 1 份(如出版於 WOS 期刊，請檢附最新公告或論文被接受時之 IF 值及領域排名證明)
5. 推薦函 3 封

五、申請截止日期：110 年 10 月 29 日(郵戳為憑)

六、寄送地址：40227 台中市南區興大路 145 號 3 樓 301 聯合辦公室(獸醫學系)

七、聯絡人：陳小姐 04-22840834 分機 351；vmnchu@nchu.edu.tw

八、資料審查後擇優邀請進行模擬教學及英語學術演講。

九、資料如需返還，請附貼足郵資之回郵信封，審查後寄還，餘依規定時限銷毀。

十、未盡事宜，依「本校教師聘任暨升等辦法」、「本校教師升等評審標準暨聘任升等著作送審準則」、「本校獸醫學院教師聘任暨升等評審辦法」、「本系教師新聘、升等及改聘評審辦法」及相關規定辦理。聘任後需依「本校教師評鑑準則」之規定接受評鑑及限期升等。